|  |
| --- |
| 上犹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文件 |

签发：黄庆毅 上文广新旅提字〔2023〕3号

分类：A

关于县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第20号提案的

答 复

罗开芳委员：

首先，感谢您对我县文旅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关于提升我县民宿经济的建议》已收悉，该建议切合我县全域旅游发展实际，既有思路，又有对策，对于我县推进民宿产业健康发展，促进全域旅游大发展以及提高民宿经济均具有重大意义。现将有关事项答复如下：

1. 关于“结合上犹本地和文化特色，打造集住宿、餐饮、娱乐、体验式文创、培训等多方面于一体的民宿小品”的建议

**一是引导社会参与共建。**把民宿与瓜果蔬菜采摘、采茶制

茶、垂钓捕鱼、体育运动、农事体验等结合起来，打造系列季节性、体验性、参与性活动吸引客源。同时，鼓励村集体经济参与民宿发展，探索建立“村集体资源整合、村企合资运营、村民吸纳就业”的长效发展机制，对发展民宿产生的租金、分红等经济所得，纳入村集体收入。

**二是挖掘功能价值。**把民宿产业作为补短板、展文化、优环境、提服务的重要一环，将民宿业态融入休闲观光、运动娱乐、民俗体验、康养保健、文化研学等市场新需求，进一步赋予民宿新功能、新定位、新价值。鼓励产业融合项目配套开发民宿业态，提供度假、住宿、会议培训等基础旅游服务。

**三是完善配套服务。**以民宿特色村为主导方向，统筹交通、水利、林业等项目资金，给予一定政策倾斜，完善域内景观、道路、游客中心、停车场、旅游标识系统、旅游厕所等配套设施，完善旅游基础设施。

**四是丰富特色业态。**在民宿集聚区大力发展夜间经济，通过声光电、数字科技、文艺表演、全息多媒体等新方式，打造夜游景点，多举办活动，丰富夜游上犹的业态，不断做旺上犹人气。

1. 关于“引进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旅游民宿投资、建设和运营，靠大连强傍大款，引进先进管理运营理念和团队”的建议

**一是抓好民宿项目包装策划和招商推介。**在对全县民宿资源充分摸底的基础上，依托资源特色分布，以改扩建或新建等方式精心包装策划了一批特色精品民宿项目，并积极通过招商PPT、折页、微信公众号和外出招商等开展招商宣传推介。今年以来，先后接待了深圳奥雅、乡伴文旅等30余批次客商前来实地考察、投资洽谈民宿项目。

**二是民宿招商方面。**精准开展招商，在抓好对外招商推介的同时，积极“走出去”，深入广东、浙江以及江西婺源等民宿业发达地区进行考察对接，“请进来”，邀请有实力、有品牌、有经验的客商来犹实地考察、洽谈。目前，与上市公司奥雅设计就开发陡水零碳民宿宿集基本达成一致意见，广东清远米墅民宿多次来犹实地考察，九牛文旅、乡伴文旅等知名企业就阳明湖、双溪草山周边民宿开发正在细化规划设计方案，揽山居民宿正在洽谈运营合作方式。

**三是培育民宿品牌。**贯彻落实《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等文件，按照有关标准指导民宿、民宿集聚区开展等级创评，培育一批品牌民宿示范项目。全力支持本地民宿做大做强，鼓励民宿星级化、品牌化、专业化、连锁化发展，提升民宿原创品牌研发和设计能力，打造辨识度高、品牌力强的本地乡村民宿主题IP。积极引导粗放型民宿、农家乐逐步向高品质、优服务的品牌民宿转型升级，逐步实现生产标准化、经营集约化、服务规范化、功能多样化。

三、关于“结合乡村全面振兴、全域旅游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等，为后续民宿经济发展奠定存量基础，丰富合作共建模式”的建议

民宿产业发展的主要阵地在乡村，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对促进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大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近年来，特别是去年以来，我县高度重视民宿产业发展。

**一是抓好民宿规划定位。**把民宿产业列入全县全域旅游总体规划，将南湖、阳明湖、五指峰、双溪草山等区域作为民宿连片开发的重要承载区，针对不同区域注重差异化发展，定位不同的主题特色，侧重不同文化内涵。如：南湖、阳明湖重点打造滨湖民宿集群，五指峰、园村、茶坑等区域重点打造乡村特色民宿集群，双溪草山重点打造户外帐篷与石头民宿融合发展的户外民宿集群。

**二是围绕“五美乡村”建设目标**。整合项目资金，实施乡村环境整治，完善乡村旅游基础设施，丰富乡村旅游业态，积极支持民宿产业发展较好、符合申报条件的乡村参与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推介活动，以村为单位申报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扩大知名度。将民宿产业相对集中、有一定特色的村庄作为精品景点，组成精品景点线路，组织参加省级休闲农业精品景点线路和中国美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景点线路推介活动。

**三是鼓励各界参与。**鼓励村集体利用农村资源、资产、资金，自主开发或者合作入股开发民宿项目。鼓励通过注册乡村旅游投资开发公司、组建农家乐合作社、村民入股等方式整村连片发展民宿产业。引进大型旅游企业开展民宿连锁经营，鼓励企业、组织和个人开办民宿。支持文化、旅游、科技、设计等专业人才、大学毕业生参与民宿项目开发、设计、运营。

四、关于“发掘客家特色文化民俗，依托文化元素，打造文旅民宿，在民宿集群规划中，打造民俗文化街，集小吃、特色商品销售、文化表演等于一体”的建议

**一是抓好陡水民宿聚集示范区打造。**充分依托陡水圩镇周边犹江林场、上犹江电厂等优质闲置资产，开发建设特色民宿、中式餐厅、手信集市、书吧书局、影院工坊、微动力乐园、数字艺术沉浸式夜游体验和演艺等业态，打造具有上犹时代记忆的文旅ip特色项目。目前与深圳奥雅公司就投资开发阳明宿集项目达成一致，该公司已进驻，正在实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项目建成运营后，将有力推动陡水民宿聚集示范区打造，提升我县民宿品位和对外影响力。

**二是支持特色集群开发。**进一步支持上犹县陡水零碳小镇开发建设，将陡水民宿小镇集群打造成赣州民宿产业集群的示范样板，以点带面成片，带动五指峰鸟鸣涧、南湖、双溪草山、水岩龙门、梅水园村等区域的民宿集群建设。引进有实力的客商运营陡水长坑、梅水园村、水岩群乐等闲置民房，打造成特色民宿产业集群。

五、关于“留存当地记忆，改变大拆大建思维，留存原有风貌，融入现代创新，留下时代和文化记忆” “充分挖掘潜力，结合资源和文化，打造民宿周边延伸产品”的建议

**一是挖掘特色文化内涵。**利用闲置资产资源进行整合包装、提升改造，开发建设特色民宿，将客家文化、水电文化、茶文化、渔文化等地方特色文化融入民宿设计与建设，打造“一宿一特”“一宿一品”“一宿一景”，推出具备文化创意和景观美学的民宿业态，彰显地域文化特色，提高民宿的吸引力和竞争力。串联各个特色景区景点，形成包容万象的特色旅游精品线路，打造一批有故事、有体验、有品味、有乡愁的特色精品民宿。

**二是延伸发展空间。**以民宿为核心，加大民宿周边自然景观、湖泊渔村、田园生活、历史遗址、民俗文化等资源开发，融入乡村旅游、研学旅游、养生旅游、文化旅游等旅游精品线路，做到民宿发展与景区开发、景点提升、景观打造、村庄建设相统一，推动民宿发展与沿线路域环境、村庄公共环境、农户庭院环境、农村杆线环境、盘活农村闲置房有机融合。

再次感谢您对上犹文旅的关心和支持！

附：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上犹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2023年5月19日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督查室

附件：

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承办单位（盖章）：上犹县文广新旅局 答复时间：2023年5月19日

|  |  |  |  |
| --- | --- | --- | --- |
| 委员姓名 | 罗开芳 | 所在界别 | 工会界 |
| 工作单位 | 自然资源局 | 职 务 | 办公室主任 |
| 提案标题 | 关于提升我县民宿经济的建议 |
| 主办单位 | 文广新旅局 | 协办单位 | 自然资源局、住建局 |
| 委员回复内容 |
| 序号 | 项 目 | 评价格次（选一项打“√”） |
| 满 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1 | 答复件的文本格式 |  |  |  |
| 2 | 办理沟通情况 |  |  |  |
| 3 | 办理答复时间 |  |  |  |
| 4 | 解决问题的办法措施 |  |  |  |
| 办理工作的总体表现 |  |  |  |
| 是否与提案人见面 | 一次沟通□ 二次正式答复□ 委员签名： |
| 其他意见建议 |  |
| 回复时间 | 一次：二次： | 委员签名 |  |

注：此表一式三份，请将意见表分别寄送承办单位、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督查室（一次沟通时间应在送审稿至政府办审核之前，未进行二次见面沟通办理的视为不满意。）